

杨凌示范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文件

杨管食药监发〔2018〕138号

杨凌示范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转发省局《关于开展2018年度全省药学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知识更新工程）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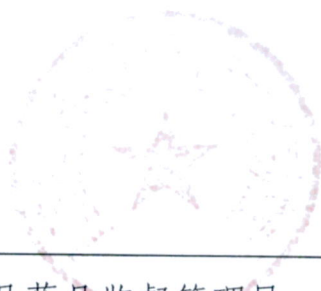
各相关单位、人员：

2018 年全省药学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已开始，现将省食药监局相关通知转发你们，请按照规定时间选择课程进行学习。

杨凌示范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8 月 31 日





杨凌示范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8 月 31 日印发

陕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陕食药监函〔2018〕416号

陕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2018年度全省药学系列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知识 更新工程）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西咸新区、韩城市、神木市、府谷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省局各直属单位，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促进全省药学系列专业技术人员能力素质提升，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18年度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知识更新工程）工作的通知》（陕人社函〔2018〕283号）要求，现就开展2018年度全省药学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继续教育对象及学习时间

继续教育对象：通过“陕西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平台”（以下简称“统一平台”）注册的学员。

继续教育学习时间：2018年9月20日—2018年12月31日。

二、继续教育学习形式及内容

2018年全省药学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课程分为公需课

和专业课两部分。公需课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确定，专业课由基地申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后确定，统一放置“统一平台”供专业技术人员学习。

(一) 学习形式

1. 组织网络在线学习。
2. 参加高级研修班、实习进修、学术研讨、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学习形式。

(二) 学习内容

1. **公需课**：共计 3 个，分别为《加强法制建设，推进依法治国》、《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国家文明发展》。

公需课学习分为面授和网络两种形式，其中面授学习每个科目 12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任意选择两个科目；网络学习每个科目 8 个小时，专业技术人员须全部学完三个科目。

教材：2018 年公需课科目全省使用统一教材，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已招标确定。具体如下：

教材名称：专业技术人员诚信建设培训教程

编者：吴德慧 谢月明 范力勇

出版社：国家行政学院出版社

教材名称：全面深化改革实现文明发展

编者：周广臣

出版社：新华出版社

教材名称：专业技术人员常用法律知识培训教程

编者：张书琴 马一超 王 红

出版社：国家行政学院出版社

教材供应商：北京卓尔不凡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联系人：吕小银

联系电话：18600908800 邮箱：79719427@qq.com

2. 专业课（见附件）

（三）学时要求

按照《条例》要求，专业技术人员每年必须参加继续教育，每人每年学习不少于 80 小时（公需课 24 小时、专业课 56 小时），原则上按年度完成，公需课和专业课学时必须同时达标方视为完成年度继续教育学时要求。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继续教育学习任务可顺延至下一年度一并完成：年度内在境外工作超过 6 个月的；年度内因病假超过 6 个月的；生育；经上级部门批准的其他情况。

结合当前工作需要，以往年度公需课和专业课科目学习均截止 2018 年 8 月 31 日。从 2018 年 9 月份开始，基地不得再开展往年课程学习。

三、继续教育学习程序

（一）电子化注册

专业技术人员自行通过“统一平台”注册成功后，点击药学系列专业课进行学习，学员可随时查询继续教育情况，并在“统

一平台”查询和打印继续教育证书。

(二) 学习入口

PC 端入口：陕西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
(<http://jxjy.xidian.edu.cn>)

移动端入口：使用微信扫码关注陕西省人社厅公共服务平台
公众号“陕西 12333”，点击“微官网”（公众号左下角菜单），
注册后选择专技教育服务板块进行学习。



(三) 学习成绩管理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成绩可通过网络学习、面授学习和同等学时认证获取。网络课程的学习成绩由统一平台自动生成；面授课程的学习成绩由面授基地在结课后 15 个工作日内上传至统一平台；同等学时认证严格参照《陕西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管理暂行办法》（陕人社发〔2016〕27 号）执行，由学员通过统一平台进行申请，人事单位审核。凡未通过统一平台认定的学时成绩均视为无效。

(四) 学习服务渠道和数据协同共享

全省开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12333 电话政策咨询服务，

实现数据协同共享。继续教育学时认定将从继续教育平台直接提取数据，逐步取消证书或书面材料学时认定。

四、有关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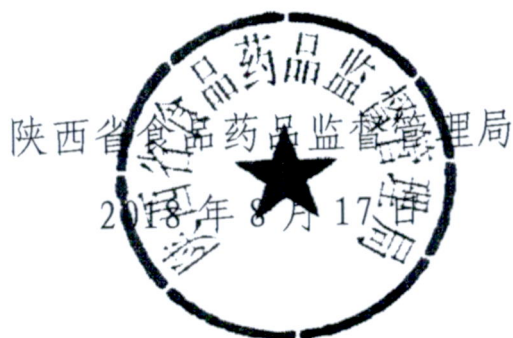
（一）加强领导，抓好落实。各单位要按照统一规划、分级管理、分类实施、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的原则，健全工作机制，加强沟通协调，扩大宣传引导，抓紧组织实施本辖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确保不影响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学习。

（二）明确省市基地培训范围。省级基地对初、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市级基地对初、中级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培训。

（三）严格收费标准。各单位要按照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收费标准的复函》（陕价费函〔2017〕184号）批准的继续教育培训收费标准（网络课不超过4元/学时，面授课不超过5元/学时）收费。

继续教育基地联系电话：029—62288188

附件：药学系列专业课目录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药学系列专业课目录

1. 中药材及饮片硫磺熏蒸与二氧化硫残留量的测定
2. 中药质量监管新模式与风险防控
3. 常见中药材鉴别、陕西中药材标准解读及检测实验室质量控制
4. 抗生素基础药理知识解析、国内抗生素及常见不良反应
5. 生化药物及化妆品的检测技术
6.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7. 经皮给药制剂研究进展
8. 不良反应法规监管及案例解析
9. 新形势下的 GMP 实施及法规监管
10. 医疗机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
11. 靶向制剂的研究开发及临床应用
12. 肿瘤标志物
13. 经络
14. II 型糖尿病的防治与综合管理
15. 青蒿素及其衍生物的研究
16. 药食同源
17. 关于深化改革体制政策解读

18. 实验动物饲养与管理、细菌内毒素检查法介绍
19. 药品检验中动物实验相关要求和注意事项
20. 药品、保健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性评价内容简介
21. 国家药品标准体系建立与应用简介